

中國地震歷史資料彙編

第四卷

(上)

中國地震歷史資料編輯委員會總編室 編
謝毓壽 蔡美彪 主編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

第四卷

(上)

谢毓寿 蔡美彪 主编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编辑委员会总编室 编

本卷上卷编者

李灼华 沈家五 唐锦铁 高新农

科学出版社

1985

内 容 简 介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是远古至一九八〇年中国历代地震历史资料的总集。全书按时间顺序分编五卷。本卷上卷收编了民国时期地震文献资料。

本书供地震学和地震史研究者研究利用，也可供建设部门了解各地地震情况参考。

2153/3406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

第四卷

(上)

谢毓寿 蔡美彪 主编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编辑委员会总编室 编

责任编辑 周文辅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37号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1985年10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16
1985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46 1/4
印数 精1—1,600 插页：精8平1
平1—1,200 字数：1,080,000

统一书号：13031·2962

本社书号：4589·13—15

定价：布脊精装11.80元
平 装10.80元

序 言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是在一九五六年出版的《中国地震资料年表》的基础上增补改编的。

地震是世界上经常发生的一种自然灾害。我国早自三千年前即已注意记录地震现象，历代形成传统，因而保存了十分丰富的地震史料，为世界各国所罕见。已故的著名地质学家、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地震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四光同志，在一九五四年根据参加中国经济建设的苏联专家的要求，倡议整理编辑中国地震历史资料，供选择厂矿地址参考。经地震工作委员会讨论通过，并委托历史学家范文澜、金毓黻同志主持其事。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原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的工作人员在地球物理研究所和有关单位支持下，编成《中国地震资料年表》，于一九五六年由科学出版社出版。

《年表》的出版，第一次为地震史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在国内外科学界引起广泛的重视。科学家们为《年表》撰写的评论，给予较高的评价，同时也指出了编辑工作中的一些缺欠。日本庆松光雄先生还仔细校核了部分资料，对《年表》提出许多宝贵的意见。《年表》出版以来的二十多年间，我国地震工作者和历史工作者继续进行了不少研究工作，也发现《年表》所收资料还不很完备，有待增补。《年表》依据当时的行政区划摘编史料，在利用上多有不便，也需改进。一九七六年七月唐山地震引起了人们对地震预报工作的注意。其时正值十年浩劫期间，科研人员所事无多。金谓倘有专家指导，用于重编此项资料，必著成效。嗣经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科学院、国家地震局联合发起，邀请有关专家和有关单位负责人组成中国地震历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组织地震工作者和历史工作者对地震史料再作一次广泛的搜集，重新编纂。编委会设总编室进行此项工作，委托国家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研究员谢毓寿、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蔡美彪两同志主持编纂，吴承毅同志负责组织工作。自一九七八年开始，迄一九八二年，历时五年，得以完成。

本书资料的搜集是由总编室与各省、市、自治区的地震历史资料小组、各协作单位分工进行的。总编室的工作同志着重整理、研究历代正史、实录等各种基本文献。各省、市、自治区的同志查阅了历代地方志，包括《年表》未及利用的若干善本和抄本。此外，还提供了各地区的特藏文献和石刻、题记等实物资料。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的同志整理、提供了大量的清代地震档案，并且选译了满文档。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的同志提供了中华民国时期的大量档案资料。西藏自治区组织相当的人力系统地整理了前此从未利用过的历代西藏历史档案，为了解这一地区地震活动的概况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各省、市、自治区的地震工作者还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的地震提供了各地台网的观测资料和多年积累的大量宏观资料。可以说，《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所收集的资料比原来的《年表》是丰富得多了。资料繁多就需要鉴别，有所取舍。本书各卷的编者为此做了很大的努力。对于来源不同的资料予以审慎的选择。对于记载歧互和有疑问的文献，

予以必要的考订。这对于提高资料的可靠性和精确性，显然是很有益的。本书依据年代顺序编录史料原文，古地名注明今地，末附今地名索引。编辑体例上的这些改进，当更便于研究利用。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编委会在组织进行此项工作时，曾建议各省、市、自治区的地震史料小组，同时编辑本地区的地震史料汇编。本书不能尽收的资料，各地区的汇编可以更详备地收录。目前，地震较多的大部分省、市、自治区已分别编成本地区的史料汇编，陆续出版。研究者当可与本书相互参照利用。

本书的编辑工作，是由编委会总编室和各协作单位的同志共同进行的。第一、二、三卷远古至清代部分，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的同志编辑，国家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和其他单位的同志也参加了部分工作。第四卷中华民国时期，由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与江苏省地震局的同志编辑。第五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至一九八〇年地震资料的编辑，邀集了各地的一些地震工作者参加。本书各卷的中历与西历的换算是由中国科学院南京紫金山天文台李天锡同志担任的。历史地名的今释，经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的同志审订。

本书的编纂涉及到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几个领域，依靠大家的共同努力，才得以顺利完成。现代科学的发展，要求社会科学工作者注意汲取自然科学研究的新成果和新方法，也要求自然科学工作者注意采用社会科学研究的新观点和新资料。本书的编纂，可以说是社会科学工作者与自然科学工作者密切合作的一次成功的尝试。不过，这样一部涉及多学科的庞大的资料书，难免取舍不当，鉴别不精，有待于专家的指正而更趋于完善。竺可桢同志曾在《年表》的序言中说：“登高必自卑，行远必自迩，本表之作，实为其阶梯”。本书的编成，是在前辈科学家所开辟的道路上前进了一步。期望我国的科学工作者攀登更高的阶梯，充分利用这些资料，为地震学和地震史的研究做出新的贡献。

中国地震历史资料编辑委员会主任 黎 澍
一九八二年八月

编辑例言

(一) 本书所收地震历史资料,起自远古,止于一九八〇年,分编为五卷。第一卷远古至元(公元前约二十三世纪至公元一三六七年),第二卷明代(公元一三六八年至公元一六四四年),第三卷清代(公元一六四四年至公元一九一一年),第四卷中华民国时期(公元一九一二年至公元一九四八年),第五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公元一九八〇年。第一卷至第三卷是历史文献的有关记载。第四卷包括文献纪录和地震台站观测资料。第五卷包括地震台站观测资料和宏观调查资料。由于各卷资料性质不尽相同,编辑体例在基本一致的原则下,也各有所不同。各卷的具体编例,分见各卷卷首的说明。

(二) 本书所收历史文献资料,保持原貌,依据年月顺序编排,不作地震学的分析和综合,以便研究者可以直接利用原始资料,依据自己的观点和方法进行研究判断。地震前兆现象至今仍是有待探索的课题。本书对于历史文献中被当时的记述者视为前兆的纪录,一并收入,以供研究参考。历史文献记载,由于当时的社会、政治原因以及史料编纂学方面的原因,呈现出很大的复杂性。历史上的地震现象,特别是边远地区的地震,现存文献记载远不完备。在历史文献中,一次地震演为多次,一地扩成多地的现象,又所在多有。由于辗转抄袭而出现的时间、地点方面的错误,更是屡见不鲜。本书各卷的编者虽然努力作了一些鉴别考订,但还远不能说,本书所收资料都已能作出肯定的判断。希望研究者利用本书资料进行科学研究时审慎地采择。

(三) 地震史料的编排,依据历史文献记载的地震时间,并附现行公历格列历对照。鉴于学术界已习用儒略历换算一五八二年以前的旧历,本书一五八二年以前的资料,将格列历与儒略历并列(圆括号内为儒略历),以便检对。

(四) 本书的编辑方针是由中国地震历史资料编委会讨论制定的。总编室担负了本书的编辑工作。资料搜集则是全国各地地震工作者与历史工作者集体协作的成果。各省、市、自治区地震史料小组,做了大量的工作,为本书提供了丰富的资料。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和西藏自治区档案局,提供了大量的历史档案。本书的总编工作,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国家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江苏省地震局、中国科学院南京紫金山天文台、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及各地地震局、办等单位的大力支持。一九七八年总编室建立之初,内蒙古大学胡钟达同志曾参加主持工作,当年年底因校务繁重,返回内蒙古,未能继续参加。本书编辑工作的奠立,胡钟达同志作出过很多的贡献。国家地震局赵文栋同志为组织推动各地地震工作者的协作,做了许多工作,有力地促进了本书的完成。总编室的学术组织工作和行政工作,在吴承毅同志主持下,方兆梅、雷卓夫等同志付出辛勤的劳动,保证了编辑工作的顺利进行。在本书脱稿之际,编者谨向上述各单位和同志们,表示诚挚的感谢。本书编辑工作中的缺欠和疏误,希望得到专家们的指正和批评。

编者

第四卷上卷说明

一、本卷所收地震史料起自一九一二年即中华民国元年，止于一九四九年九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这一时期，我国已开始有地震仪器纪录，但不同时间不同地区的纪录，不尽完备。文献记载也详略互见，互有异同。本卷依据资料性质，分别编辑。上卷为文字记载资料，下卷为仪器纪录数据。

二、上卷所收文献资料，包括民国政府的档案文书、地方志和各地报刊资料等。科学工作者对某些地震的调查报告，也酌予摘录。所收资料均照录原文，不作分析。同一地震，文献记载详略互异者，以较可信的基本资料为主，兼收有关资料，以供研究采用。内容基本相同的资料，不重录本文，附注出处，以备考索。编者的考订文字及说明，入于按语。

三、资料的编次，概以所记地震时间的先后为序。年历统依中华民国纪年，附注公元。资料所载旧历月日，标注公历日期。有年无月者附于年末，有月无日者附于月末。同一时间不同地点的地震史料，依据省、县的行政建置顺序编次。民国元年至十六年，据《最新全国行政区划表》（民国七年版），十七年至三十四年据《全国行政区划及土地面积统计表》（民国二十七年版），三十五年及三十八年据《中华民国行政区划简表》（民国三十六年版）。资料的编次，并不反映地震的强弱。列于同一时日的地震资料，也并非都属于同一地震。

四、地震资料所载地名，现已改易者，简注今地名，以表示方位。相同者不注。需要说明者酌加注释。附编今地名索引，以供检索。今地名统依一九八一年公布的行政建置（截至一九八〇年底的区划）。

五、同一资料联述多日地震者，对另日地震记事，标以〈 〉号以示区别。资料文字原有脱落者，标以□号，误字拟改者，写在（ ）内。缺字拟补者，写在〔 〕内。报纸的张（页）次和版次，用阿拉伯数字注在（ ）内。

六、本卷上卷的资料搜集工作是由有关单位和各省、市、自治区地震史料小组的同志们协同进行的。档案资料主要由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和各省、市、自治区档案馆提供。藏文资料由西藏自治区地震史料小组提供并翻译。英文版刊资料由上海市地震局地震史料小组组织搜集翻译。上卷的编辑工作由总编室组织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沈家五、高新农和江苏省地震局唐锦铁、李灼华分工负责、共同协作。一九一二年至一九二〇年由李灼华担任。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三〇年由沈家五担任。一九三一年至一九四〇年由唐锦铁担任。一九四一年至一九四九年由高新农担任（编者署名以此为序）。历日的标准经南京紫金山天文台李天赐同志校订。全卷由谢毓寿、蔡美彪同志负责审定定稿。

七、本卷上卷的编辑工作，先后由总编室吴承毅同志和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唐彪同志负责组织领导，对编辑工作的进行曾给予很多的指导和帮助。唐彪同志并审阅初稿，提出许多宝贵意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和江苏省地震局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多方面的支持。吴鸿书同志为本卷工作的筹建，付出了很多力量。初稿编成后，各省、市、自治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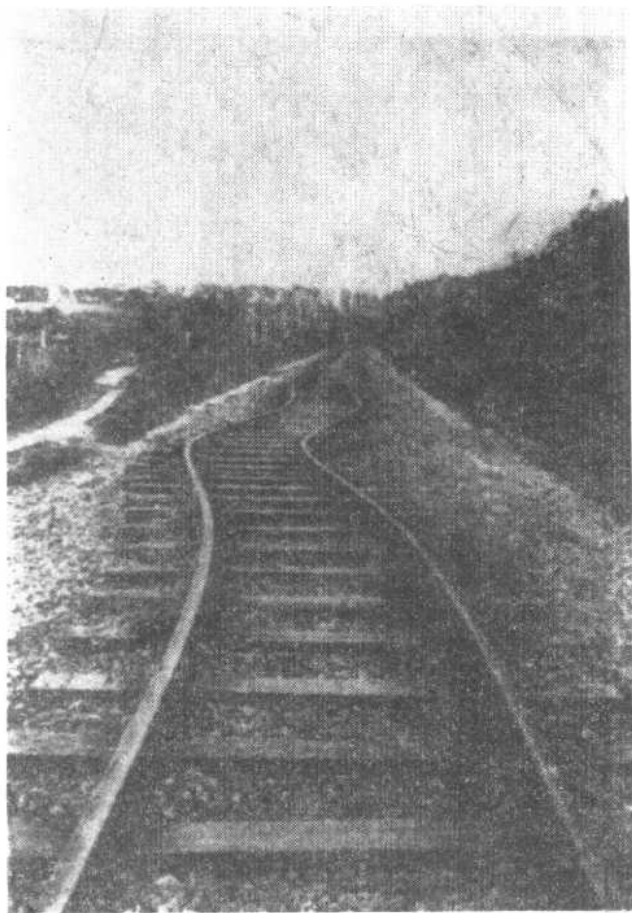
震史料小组的同志认真审阅，提出不少的修改意见和建议。资料的搜集和校订，还得到国家地震局地球物理所和各地科研机构资料室、各地图书馆、有关高等学校图书馆的大力支持和协助。编者谨向所有关怀和帮助我们工作的单位和同志们致以深切的感谢。

限于我们的知识水平和能力，上卷的编辑工作不免存在缺陷和错误，我们衷心地期望读者和专家惠予指正，以便进一步修改。



1920年12月16日海原地震时形成的现存最大堰塞湖——西吉县党家岔堰塞湖。

(甘肃省地震局提供)



1935年4月21日台湾新竹地震，在内埔庄后里驿北致使铁路轨道波状弯曲（《地震战线》编辑组《国内地震灾害参考资料》）

公函 第四一六五號

運督者奉

主席示下四川省政府陽電陳播鄧軍長錫
候電錄以此茂縣發生劇烈地震。臺溪鎮
全部陷落。受災奇重。松潘縣城及其他各
處而未查悉。除電該鄧軍長派員調查
並由本府令飭松茂兩縣詳查具報外。
特先電陳。懇速頒發款俾資急賑一案
奉

諭交行政院

不另抄送外

查照此致

行政院

府政民國

民 761

公函 行政院

事 四川省政府陽電陳播鄧軍長錫
候電錄以此茂縣發生劇烈地震。臺溪鎮
全部陷落。受災奇重。松潘縣城及其他各
處而未查悉。除電該鄧軍長派員調查
並由本府令飭松茂兩縣詳查具報外。
特先電陳。懇速頒發款俾資急賑一案
奉

實業

號字第四九五
訓令一件 地質調查所
由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關於賑濟

大玉關於大理各屬震災籌賑救濟災民一事查此事
本總領事已於日前在府成立一英美聯合會募集賑
救濟是處災民至本總領事方面亦捐有款項寄至大
英特此奉復惟據大理之英國教師普照恩君來函

目 录

序言

编辑例言

第四卷上卷说明

民国时期地震历史资料…………… (1)

今地名索引…………… (715)

民国时期地震历史资料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二月十九日

河南确山

民国元年壬子春正月初二日（阴历，下同）辰时地震。〈二月初二日辰时又震。〉

张璠璜《确山县志》卷二〇 民国二十年刊本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三月二十日

河南确山

民国元年壬子春〈正月初二日（阴历，下同）辰时地震。〉二月初二日辰时又震。

张璠璜《确山县志》卷二〇 民国二十年刊本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四月十七日—五月十六日

山西荣河（今属万荣）

民国元年三月（阴历，下同）地震。五月雨雹。〈七月地震，太白昼见。秋旱，麦未种。〉

范茂松 郭廷瑞《荣河县志》卷一四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山西万泉（治古城，今属万荣）

民国元年三月（阴历，下同）地震。五月二十日雨雹。〈七月地震，又旱，西乡麦多干种，明年收六七分，南乡未种，无颗粒。〉

何 燊 冯文瑞《万泉县志》卷终 民国七年刊本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五月二十日、二十三日

云南龙陵

民国元年五月二十日地震，二十三日复震。

张鉴安 寸开泰《龙陵县志》卷一 民国六年刊本。 参见：云南通志馆《云南省各县赈灾资料》 民国抄本

按：《中国地震资料年表》误作七月四日、七月七日地震。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六月二日

广东广州，香港，九龙

〔六月一日〕晚十二点四十五分钟时羊城（广州）、香港忽觉地震两次。首次震五秒钟，而末次则有八秒钟之摇动，此次较诸首次更觉剧烈，屋内墙壁物件及杠环等件均振振有声。九龙等处亦觉微震，至筲箕湾等处均觉震动。

《时报》1912.6.8。 引自《中国地震资料年表》

按：地震发生在六月一日晚十二点四十五分钟，已是六月二日了。《中国地震资料年表》作六月一日地震。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六月十一日、二十四日

云南龙陵

〔民国元年〕六月十一日〔地〕再震，二十四日又震。

张鉴安 寸开泰《龙陵县志》卷一 民国六年刊本。 参见：云南通志馆《云南省各县赈灾资料》 民国抄本

按：《中国地震资料年表》误作七月二十四日、八月六日地震。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八月十三日—九月十日

山西荣河（今属万荣）

民国元年（三月〔阴历，下同〕地震。五月雨雹。）七月地震，太白昼见。秋旱，麦未种。

范茂松 郭廷瑞《荣河县志》卷一四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山西万泉（治古城，今属万荣）

民国元年（三月〔阴历，下同〕地震。五月二十日雨雹。）七月地震，又旱，西乡麦多干种，明年收六七分，南乡未种，无颗粒。

何 燊 冯文瑞《万泉县志》卷终 民国七年刊本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十月十日—十一月八日某日

河南叶县

民国元年九月间（阴历）的一天，前晌地震一次，约经历十余分钟，门环乱动，食器作声，有人感头晕，害怕，惊逃户外。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平顶山矿区地震调查资料》1954年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十一月三日

台湾

大正元年（1912年）十一月三日十四时五分在花莲港海域发生地震，全岛有弱震以上感觉，是稍显著地震。

西村传三《昭和十年台湾震灾志·台湾地震史》（日文）127页 1936年

注：稍显著地震，系指有感区域半径200—300公里的地震，下同。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江苏上海（今上海市区）

由于一次发生于圣诞节凌晨二时左右的相当激烈的地震，天文台的时针被震，昨日中午和晚上九时的报时不能认为是准确时间。

《字林西报》（英文）1912.12.28（7）

台湾

大正元年（1912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二时七分在花莲港附近发生地震（原注：北纬二四度〇，东经一二一度六），除南端外，几乎全岛有感。花莲港地方的墙壁发生龟裂，烟囱倒坏，是稍显著地震。

西村传三《昭和十年台湾震灾志·台湾地震史》（日文）127页 1936年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

江苏吴县相城

民国元年雪后地震。

施兆麟《相城小志》卷五 民国十八年刊本

按：相城属吴县，位于今苏州市东北约五十里。

云南昆明

民国元年某日下午四时，昆明蒲草田地震，房子响，河水波动。桌上放置之杯水波动。黑土凹亦地震，房子响。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滇东地震调查资料年表》 1954年

云南东川（今分属东川市、会泽县）

民国元年会泽（今会泽县城）地震。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滇东地震调查资料年表》 1954年

云南弥勒

民国元年（原注：鼠年）弥勒小河口地震，房屋墙壁被震倒，死伤数人。西洱等地有感。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滇东地震调查资料年表》 1954年

云南元江

民国元年元江地震，震得厉害，但没有倒房子，仅有山尖倒，人站不住，缸中之水泼出，田里水涌起五寸高。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滇东地震调查资料年表》 1954年

云南新平

民国元年新平地震，县署房屋倒一间，死两人伤一人。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滇东地震调查资料年表》 1954年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一月八日

台湾

花莲港强震。大正二年（1913年）一月八日六时五十分发生在花莲港附近（原注：北纬二四度〇，东经一二一度六），全岛有感，住房全坏二户，并发生地裂，是稍显

著地震。到一月十二日止，有感余震一百一十五次中强震七次，即九日三时十五分、七时五十一分、十时五十二分、十一时二十八分、十二时二分、十九时八分、十日十五时三十五分的强余震。

西村传三《昭和十年台湾震灾志·台湾地震史》（日文）127页 1936年。 参见：王京良《台湾之地震及其灾害》《台湾之自然灾害》177页 1967年、张宪卿《近三十年台湾之地震》165页 1976年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一月二十七日

云南姚安

民国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阴历）午时地震。

霍世廉 由云龙《姚安县志》卷五 民国三十七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二月六日

四川遂宁

民国二年正月初一日（阴历）地震。

甘 焘 王懋昭《遂宁县志》卷八 民国十八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二月七日

河南光山

〔民国〕二年废历正月初二日地震有声，约一小时，房屋树木皆摇动，塘水波荡二、三尺。〈二月初二日地又震动。〉

许希之 晏兆平《光山县志约稿》卷一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河南商城

民国元年（二年）正月初二（阴历）的上午八九点钟左右，曾发生过一次地震，明显地感到房屋以及其他东西有震动现象。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地震调查资料》1954年

湖北武汉

民国二年元月初二日（阴历）武汉地震。

调查资料 引自《中国地震资料年表》

湖北黄冈

民国二年元月初二日（阴历）黄冈地震。

调查资料 引自《中国地震资料年表》

民国二年元月初二日（阴历）新洲（属黄冈县）地震。

调查资料 引自《中国地震资料年表》

湖北麻城

中华民国二年癸丑春元月初二日（阴历，下同）地震有声，自西北来，屋宇震荡，有倾倒者，经一小时始定。（二月复震。）

郑 重 纂余晋芳《麻城县志续编》卷一五 民国二十四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二月七日、十八日、二十七日

河南信阳

民国二年正月初二日（阴历，下同）地震，房屋有至崩倒者。是月十三日、二十二日、（二十八日（3月5日）至二月二日（3月9日））又震。

方廷汉 陈善同《信阳县志》卷三一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二月八日

浙江海盐澉浦

民国二年夏〔历〕正月初三日巳刻地震。

程煦元《澉志补录》页七二 民国二十四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三月一日

直隶昌黎（今属河北）

民国二年阴历正月二十四日午前地震。

梁 煊 张鹏翱《昌黎县志》卷一二 民国二十二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三月九日

河南光山

〔民国〕二年废历（正月初二日地震有声，约一小时，房屋树木皆摇动，塘水波荡二、三尺。）二月初二日地又震动。

许希之 晏兆平《光山县志约稿》卷一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三月五日—九日

河南信阳

民国二年正月（初二日（阴历，下同）地震，房屋有至崩倒者。是月十三日、二十二日、）二十八日（阳历三月五日）至二月二日（阳历三月九日）又震。

方廷汉 陈善同《信阳县志》卷三一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三月八日—四月六日

江苏兴化

民国二年农历二月地震。

李恭简 魏 儒《兴化县志》卷一 民国三十二年刊本

湖北麻城

中华民国二年癸丑春（元月初二日（阴历，下同）地震有声，自西北来，屋宇震

荡，有倾倒者，经一小时始定。）二月复震。

郑 重 余晋芳《麻城县志续编》卷一五 民国二十四年刊本

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四月三日

江苏南京

三日晚六点十五分钟南京地震甚烈，夜间据觉动数次。（四日南京专电）

《时报》（上海）1913.4.5（7）。 参见：《申报》1913.4.5（1.2）、

《字林西报》（英文）1913.4.5（8）

江苏镇江、丹徒

镇江呈报地震损失情形 丹徒县知事于君定一，前奉都督电开，准国务院电奉大总统令，现接交通部呈镇江局来电，今日（四月三日）下午六点三刻镇江地震，民房倒塌不少等语。即日该督飭查被灾轻重情形，妥为抚恤，毋使失所，以慰驰系等因。合电飭该知事查照办理，等因。爰即将徒邑损失大略状况先行电复，一面详细调查。统计十八市乡中，除崇德、谏壁、顺江、谏滨、御隆、辛丰六乡并无损失外，其余三市九乡，计倒屋七十九间，损失墙垣簷灶等一百十三处，受伤者七人，均经填列表册，分别呈请都督省长核示，如何酌量抚恤，以便遵照办理云。

《时报》（上海）1913.5.26（4）。 参见：《锡报》（无锡）1913.

5.27

今晚（原注：三日）七时地忽大震，人心惊骇异常，历半分钟始定，倒塌房屋无数。（三日亥刻镇江专电）

《时报》（上海）1913.4.4（2）

镇江于四月三号下午七时忽然地震，约历二分钟始止。城内旗营竹竿巷王姓楼房及小码头某某数家瓦屋均被震倒，压伤五人，七濠沿江长堤亦崩坍半里许，其余城内外居民商铺墙壁，倒塌者不计其数。至夜间十一时、十二时又大震两次，一时居民惊骇非常云。

《申报》1913.4.6（2.6）。 参见：《时报》（上海）1913.4.4

（2）

四月三日晚间七时镇江地震，已见专电。兹悉是日地震时声若讯（迅）雷，房屋摇荡不已，如城内五条街韩宅，大市杨宅，城外更新池浴室、万余楼客栈，均有倒墙伤人之事。最可惨者，小码头某客栈一齐倒坍，毙七人伤三人。其余倒房塌屋者不计其数。又闻地震后江中波浪滔天，损坏船只，溺毙人口不少云。

《时报》（上海）1913.4.9（5）

江苏丹阳

镇江地震已纪前报。兹闻丹阳县地方亦于四月三日下午七时地忽大震，声若迅雷，